

##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其中叶婷女士、叶文达女士以通讯方式参加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叶婷女士主持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会议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审议并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。

##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经核查，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证监会”）和深圳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深交所”）的规定，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公告，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公告。

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## 2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 **3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**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 **4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**

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结果，2023 年度，公司实现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96,071,857.13 元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37,045,047.49 元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按母公司净利润为基数提取 10%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后，减去报告期内已派发 2022 年度现金股利 65,175,033.60 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59,391,575.34 元，2023 年度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517,557,084.48 元。

为有利于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，不断提高市场形象，确保股东有持续稳定的回报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有关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综合考虑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及公司所处发展阶段，拟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（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股份）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.00 元（含税），剩余利润作为未分配利润留存。本年度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如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新增股份上市、股权激励授予行权、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等事项使公司总股本（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股份）发生变化的，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，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。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2年修订）》（证监会公告[2022]3号）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监事会同意将本预案提交至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# **5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**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、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规则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、合规，未发现违反法律、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# **6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**

经核查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结合了自身经营特点和管理需要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，保证了经营管理的合法、合规与资产安全，确保了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提高了经营效率与效果，促进了公司发展战略的稳步实现。公司《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全面、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现状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相关意见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# **7、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的确定以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**

7.01 审议通过了《监事会主席叶婷2023年度薪酬以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》  
该事项关联监事叶婷应回避表决，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2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1票。

7.02 审议通过了《监事黄露华 2023 年度薪酬以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》

该事项关联监事黄露华应回避表决，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1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确定以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》。

### **8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**

经核查，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全文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，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 **三、备查文件**

1、《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4月24日